

## 无锡沃格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拟向无锡农村商业银行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农商银行”)申请500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的贷款，作为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一年，贷款利率为年息5.22%。贷款额度的偿还由公司关联方郑俭、孙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联方郑俭、孙倩、高华为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

农村商业银行新区支行增加贷款产生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郑俭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倩为公司董事，高华为公司董事、股东。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无锡沃格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因向无锡农村商业银行新区支行申请贷款产生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郑俭，高华、孙倩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因无关联董事不足三名，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郑俭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梅村香梅花园 113 号 302 室	-	-
高华	江苏省无锡市崇安区马巷路 11 号	-	-
孙倩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梅村香梅花园 113 号 302 室	-	-

### (二)关联关系

郑俭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倩为公司董事，高华为公司董事、股东，孙倩为郑俭配偶，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

易。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无锡农村商业银行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农商银行”)申请500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的贷款，作为公司流动资金补充，期限一年，贷款利率为年息5.22%。

担保方式：由郑俭、孙倩、无锡市新区创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贷款全额提供担保，公司向无锡市新区创友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本公司以捷普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订单应收款项做反担保，同时由郑俭、高华、孙倩作为保证人提供反担保，担保公司费率为2%。

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贷款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反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上述贷款额度的偿还由公司关联方郑俭、孙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联方郑俭、孙倩、高华为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故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及为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任何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关联交易为支持公司发展，解决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到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沃格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无锡沃格自动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8日